

证券代码：688403
转债代码：118049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转债简称：汇成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8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4,730,588.8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540,478,697.36 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 2026 年 3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897,840,63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892,031.5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44,892,031.5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44,892,031.5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9.01%。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的金额为 0，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4,892,031.5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9.0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4,892,031.50	78,476,915.09	82,440,627.7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730,588.81	159,764,193.29	195,985,017.7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0,478,697.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5,809,574.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0,159,933.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5,809,574.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120.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85,952,299.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4,522,448,227.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 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30,588.81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44,892,031.5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9.01%，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

1、所处行业及其特点

公司所属集成电路封装测试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及技术密集型行业，要形成规模化生产，需要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及研发投入。

2、公司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

当前，公司正处于拓展先进封装业务、引进技术和管理人才、不断提升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发展阶段，公司通过专注本业增强公司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长期价值，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下，提升行业地位，为客户及股东创造价值。

3、资金需求

公司预计现阶段仍将维持较大规模的资本支出，资金需求较高，公司需预留足够资金来满足业务拓展、产能扩充和研发投入，以保障公司平稳运营。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拟用于拓展先进封装相关业务以及产能建设，通过进一步提升研发投入和技术水平，增强行业竞争力，从而实现净资产的稳步增厚和公司价值的不断增长，最大限度维护股东利益。

（三）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决策的便利条件

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及邮箱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利润分配的意见和诉求。

同时，公司将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益。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自 2024 年开始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在经营管理、研发创新、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保障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不存在独立董事认为利润分配预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而发表意见的情形，并且该议案已在 2026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获得了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